

三明市沙县区高桥镇人民政府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、《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公布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及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对本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。本年度报告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统计时间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可在沙县区政府网站高桥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（<http://www.fj.sx.gov.cn/wzq/xzwz/gqzrmzf/zfxxgkz1/zfxxgkndbg/>）查询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可与三明市沙县区高桥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高桥镇高桥村朱厝 96 号；联系电话：0598-5555467；电子邮箱：sxgqzzf@126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2年，我镇通过三明市沙县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条，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，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2条，其他类信息16条。本年度通过网络收到申请公开信息数1条，我镇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》，及时办理回复1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镇严格贯彻落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，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，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。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审查机制，压实公开单位主体责任，明确要求各类公开信息经分管领导审核后统一途径报送，确保信息内容真实准确、合法合规。每月开展“回头看”自查，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整改落实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责任、审议、评议、反馈、审查和监督等六项制度。同时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全年无涉密事件的发生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注重加强领导，扎实抓好平台建设。明确分管镇级领导为政务公开工作负责人，镇党政办、镇便民服务中心负责人具体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制定了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计划，设立信

息公开栏，将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台帐、要点等信息公布在公开栏，打造阳光政务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

强化监督保障，落实责任追究。一是完善监督考核机制。围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、薄弱环节和瓶颈问题加大政务公开绩效考核力度，积极推进村务公开建设，以考核推动工作，提升工作。二是开展日常督促检查。按月开展政府网站更新情况检查整改，针对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估中发现的问题，以条目式细化问题清单，逐一对照整改。三是优化社会评议。通过问卷评议、网上评议等方式开展社会评价，了解社会公众对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满意度，推动全镇政务公开工作有力提升。2022年，我镇未发生责任追究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五）2022年主要工作落实情况

高桥镇2022年主要工作落实情况从以下三个方面展开。一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及时准确公开我镇预算决算文件，对重大建设项目的“全生命周期”进行公开，主动公开乡村振兴有关的政策文件、资金项目计划以及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。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，持续发布疫情防控进展信息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做好爱国卫生运动、健康中国行动等相关工作的信息公开，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。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回应。在发布重大政策的同时做好解读工作，主动解疑释惑。同

时提升政策解读质量，丰富解读形式。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相互关联，方便公众快速查阅。持续加强重大政策发布，并对政策解读质量进行提升，严格把关解读质量。三是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。在我镇一楼便民服务中心设立政务公开专区，统一配备电脑、打印机、复印机等设备，并设置政务公开指引材料查阅区；安排熟悉政务公开业务的工作人员提供政务公开流程指引服务，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、办理流程、政府各部门依申请公开联系电话及受理地址，设置依申请公开填写台，提供申请表格、填写模板，为群众高效便捷的政务公开服务。

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0	0	0	0	1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
		3. 补正后申请 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 处理		1. 信访举报投 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

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2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：如，部分栏目内容不够丰富；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高效；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；公开内容不具体，重点不突出；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足、覆盖面不广；信息发布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够等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结合以上不足，我镇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信息公开工作：

一是提高站位，深化认识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化、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进一步

统一思想，深化认识，确保组织到位、措施到位、责任到位。

二是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在保证网络公开为主的前提下，进一步加大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传统媒体的推介力度，提高公众对政务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，扩大信息覆盖面。

三是规范程序，严格发布。严格规范信息的收集、编制、审查、发布、监管等各环节程序，明确有关信息发布的职责分工，加强监督管理，并建立健全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避免互相推诿、遗漏信息等情况的发生。

四是加大培训，提升质量。加大教育培训力度，使干部职工在思想上充分重视信息公开，提高信息报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提升信息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 2022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